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1月29日 收到公司董事周晴先生及杜建国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晴先生因工作原因 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杜建国先生因年龄原因申请辞 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周晴先生、杜建国先生离任后,将不 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周晴先生及杜建国先生因股权激励行权分别持有公司 60,000 股股份。周晴先生及杜建国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作为离任董事,离任后将继续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 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 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离任董事股份减持的相关要求。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周晴先生及杜建国先生的离任未导致 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周晴先 牛及杜建国先生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董事会对周晴先生及杜建国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 勤勉尽责的工作态 度以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30日